



牢记初心 履职尽责 推动检察工作与民生深度融合

□ 沧州市新华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于靖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使命,就是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这个初心和使命是激励中国共产党人不断前进的根本动力。检察机关肩负“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的神圣使命,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是检察工作的立足点和出发点。近年来,我们牢记初心,赤诚为民,补短板、攻难点,出亮点,强力推进各项检察工作与民生深度融合,确保检察事业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健康发展。

在优化营商环境上持续发力,增强民众的获得感。营商环境也是生产力。我们牢记第一要务,发挥检察职能,制定方案,细化措施。围绕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于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制定了六项具体工作任务,逐一分解到每一名党组成员和业务科室,明确完成的时间节点,并强化督导检查,形成工作合力。今年以来,全院共办理破坏营商环境类刑事案件8件8人,主要涉及非法吸收公众存款、合同诈骗、非法经营、生产销售伪劣产品、虚开发票、故意销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及财务凭证等,有效维护了企业正常生产和经营。通过打造营商高地,建立繁荣有序的市场环境,助推了地方经济发展,方便了百姓生产和生活,给民众以满满的获得感。

在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上持续发力,增强民众的安全感。校园欺凌、食药安全,始终是社会关注的话题。我们通过举办“检察开放日”,邀请学校师生走进检察,了解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普及相关法律知识,收到良好的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围绕社会普遍关注的校园周边环境治理、学校食堂及小饭店食品安全、网吧接纳未成年人上网等问题,及时向区食药监局和教体局发出检察建议4份,相关部门整改幼儿园2所,网吧3家,收缴校园周边摊点非法少儿出版物200余册,受到广大师生和学生家长的好评。同时,更加注重保护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对受理的22件未成年人案件全部进行社会调查;依法对符合条件的7件未成年人犯罪案件进行了犯罪记录封存。

在保护生态环境上持续发力,增强民众的幸福。蓝天碧水常伴,是民众的期盼,更是可持续发展的必然要求。今年9月,我们在人少案多、经费紧张的情况下,克服困难,协调区人大、区委政法委等相关部门,组建了生态环境保护部门,并迅速开展工作。通过与环保部门联合开展专项行动,已有2起环保案件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向环保、公安机关提出检察建议2份,展示了检察机关在新领域的新作为。

在美丽乡村建设上持续发力,增强民众的认同感。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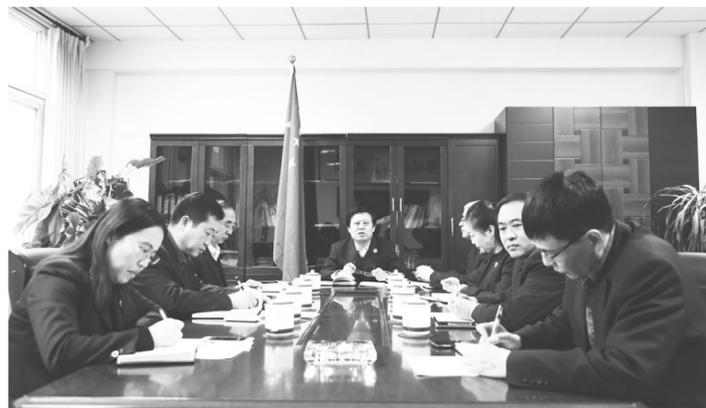
们派出院党组副书记率两名干警连续两年在被誉为“沧州南大门”的张家坟村驻村帮扶,与乡村干部群众扑下身子真抓实干。通过实施“改厕”和“清拆”专项行动。将全村138座旱厕全部改建成冲水厕所。拆除违建、危房38处,共计1800多平方米。清除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和废弃杂物2800余方,粉刷房屋70余处。同时,村里安排专人保洁,对产生的垃圾随清随运,村容村貌焕然一新。另外,我们还积极与有关部门和单位联系,筹措资金12万元,为村“两委”翻新了办公用房。经驻村检察官多方奔走,现在,全村入网城区供水的线路已铺设完成,乡亲们和城里人一样喝上甘甜纯净的自来水。并组织土地流转1000余亩,为在该村建

设采摘园和垂钓园等项目奠定了基础。制定全村路街建设规划,改造了村中10条路街、42条小巷,硬化总面积达到13000余平方米。同时,安装路灯124盏,植树400余株,昔日脏乱差的村落变得洁净宜人,致富门路更加广阔。乡亲们高兴地说:是检察帮俺们扮靓了“沧州的南大门”。

人心胜潮水,东风道路长。拥抱新时代,踏上新征程,我们将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继续开,拼搏进取,戮力同心,忠诚担当,为民以真爱,抚民以真情,永葆立检为公、执法为民的政治情怀,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谱写新华检察事业的新篇章!



资讯图片:沧州市新华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于靖深入重点企业,了解检察机关服务企业发展的有关情况。朱勇 刘鸿 摄



资讯图片:沧州市新华区检察院党组高度重视思想建设和作风建设,不断提升党组一班人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朱勇 刘鸿 摄

建设“文化走廊” 彰显新检特色

本报讯(欣钢)为不断增强干警的文化自信,近年来,沧州市新华区人民检察院积极探索,勇于创新,以“文化走廊”为切入点,充分利用办公区域空间,在大力搞好硬件建设的同时,创建起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文化展示平台,使机关面貌焕然一新,文化氛围更加浓郁。

统一思想,精心组织。“文化走廊”彰显机关文化建设正能量。为进一步加强文化平台建设,院领导班子积极发动干警集思广益,以国画、书法、摄影等艺术形式为载体,以美丽沧州、翰墨沧州、历史沧州、文化沧州为主题,以廉洁励志、历史典故、沧州风景等为内容,弘扬新华检察在新时代勤政廉政、笃行致远、立检为公、执法为民的检察精神,彰显出检察文化建设的正能量。其中,从一楼至六楼的楼道内,共布展国画18幅、摄影作品32幅、书法作品14幅,使文化建设做到环境化、形象化、常态化。

创新形式,百花齐放。“文化走廊”奏出机关文化建设的最强音。以

建设“文化走廊”为契机,该院积极创新宣传形式,除楼内布展优秀书画作品外,还在办公大楼和检务公开大厅前新设LED显示屏,院内新设文化宣传长廊、厅内新设8块文化展板,展示检察干警夙夜在公、激情工作、无私奉献的精神风貌,突出体现新华院检察干警立足本职、服务人民,为振兴一方经济保驾护航的光辉形象。与此同时,该院还对荣誉室、餐厅、会议室进行了重新装修布置,力求风格大气,体现文化内涵,为干警们营造出积极向上的工作氛围。与新时期检察改革同步发展,与新时期检察事业的发展同频共振。今天的新华检察院焕然一新:从办公楼外到办公楼内,从门厅到走廊,从一层到顶层,处处体现出新华检察庄重、典雅、公正、清廉、厚文、和谐的良好环境。多样的文化形式,多彩的文化平台,让中华文化与检察文化如春风化雨徐徐而来;美妙的风气、潜移默化的熏陶,为新华检察事业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精神引领作用。

打造阳光检务 维护公平正义

沧州市新华区检察院案件信息公开保持全市领先

网络查询应公开的内容,并向办案人员进行反馈。院领导及及时协调督导,督促各业务科室积极配合。统一管理,管好入口。对各

类应公开的案件信息,均由案管部门的工作人员登记,进行网上导出导入。严格把关,保证质量。对于应公开的案件信息,由主管领导认真

本报讯(韩露露 林站宇)近年来,沧州市新华区检察院把案件信息公开工作作为规范司法行为,提升司法公信力的重要环节,细化措施,加大力度,注重数量、时效和质量,取得了积极成果。从2014年开展此项工作以来,该院已连续4年走在全市各基层院前列。指定专人,强化责任。工作人员每天上班第一件事是通过

资讯图片:沧州市新华区检察院丰富多彩的文化长廊,受到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好评。朱勇 刘鸿 摄

以十九大精神推进检察工作

本报讯(元宁)11月17日,沙河市检察院召开全体会议,就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向沙河市文广新局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其整顿全市网吧,护航广大青少年健康成长。今年5月沙河市发生一起三人抢劫并杀害网约车司机的恶性案件。其中两人系未成年人,三人初中没毕业就辍学回家,均喜欢通宵上网玩游戏,为了上网,先在网吧抢劫上网的同龄人,嫌钱少,后预谋抢劫并杀害了网约车司机。据此,沙河市检察院向文广新局发出五条检察建议,建议其严厉查处网吧违规接纳未成年人,杜绝“红包”消费,完善上网人员登记制度,完善网吧相关标识,加大巡查、检查力度。

会上,党组书记、检察长赵丽杰做了《强化政治担当 深耕监督主业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扎实推进当前检察工作》的主题讲话,从深入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大精神,切实

增强贯彻落实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扎实推进当前检察工作;狠抓日常规范,整顿纪律作风,推动从严治检三个方面

对检察工作作出具体部署,要求全体干警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全面兴起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热潮,切实把力量凝聚到实现党的十九大确定的各项任务目标上来,以更加昂扬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开创检察工作新局面。

严格适用不捕条件 依法保障人权

本报讯(赵媛)沙河市检察院严格把握“有逮捕必要”这一逮捕条件,慎用、少用逮捕措施,对于可捕可不捕的依法作出不捕决定。为了切实维护公平正义,提升司法公信力,干警在作出是否逮捕决定前都会充分听取办案单位意见、询问被害人、详细地向被害方做好释法说理

等事前工作,充分做好风险评估,确保每一起案件中不捕决定的作出都不会有涉检上访隐患。截至目前,该院作出不批准逮捕的案件公安机关均未提出复议复核,不捕的犯罪嫌疑人没有一人逃逸、重新犯罪,没有一起因不捕而引发的被害人涉检上访。

检察建议治理网吧乱象

本报讯(孟宪荣 郭月霄)近日,沙河市人民检察院就网吧引发青少年犯罪情况,向沙河市文广新局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其整顿全市网吧,护航广大青少年健康成长。今年5月沙河市发生一起三人抢劫并杀害网约车司机的恶性案件。其中两人系未成年人,三人初中没毕业就辍学回家,均喜欢通宵上网玩游戏,为了上网,先在网吧抢劫上网的同龄人,嫌钱少,后预谋抢劫并杀害了网约车司机。据此,沙河市检察院向文广新局发出五条检察建议,建议其严厉查处网吧违规接纳未成年人,杜绝“红包”消费,完善上网人员登记制度,完善网吧相关标识,加大巡查、检查力度。

依法履行监督职责 维护当事人诉讼权利

本报讯(陈琳)“检察官同志,感谢你们为我争取了上诉的机会。”申请人王某接到沙河市人民检察院向沙河市人民法院发出检察建议,建议沙河市人民法院重新向王某送达判决书,以保障当事人的诉讼权利。

据悉,该案的诉讼文书均由王某的丈夫代妻子王某签收。沙河市检察院向沙河市人民法院发出检察建议,建议沙河市人民法院重新向王某送达判决书,以保障当事人的诉讼权利。

“四个强化”推进案件信息公开

本报讯(张旭)沙河市人民检察院积极开展案件信息公开工作。今年以来已公开案件程序性信息202件,终结性法律文书183份。

强化领导,建立工作推进制度。该院把案件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党组会重要议事日程,每周三召开例会,增强工作整体合力。

强化宣传,提升案件信息公开透明度。一是通过微博、微信新媒体大力宣传案件信息公开工作。二是定期开展检察开放日活动,充分听取各方代表意见建议。三是全面推行“一站式”律师接待服务窗口,建立良好的检律关系。

“四项机制”落实党风廉政建设

本报讯(胡玉皎)沙河市检察院建立“四项机制”,积极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的落实。

一是用制度套牢责任,理清责任清单。建立完善了8项制度,形成以制度管人。依制度做事的良好氛围。二是用教育提高认识,扼断腐败的源头。扎实开

作常态化。一是建立外来文书登记簿,对生效的法律文书,逐一督促承办人在规定期限内及时公开。二是建立定期通报制度,对案件信息公开情况每月通报,推进工作进度。三是建立责任追究制度,对敷衍塞责行为,联合纪检、政工部门,记入干警执法档案。

强化宣传,提升案件信息公开透明度。一是通过微博、微信新媒体大力宣传案件信息公开工作。二是定期开展检察开放日活动,充分听取各方代表意见建议。三是全面推行“一站式”律师接待服务窗口,建立良好的检律关系。

“多维度监督”强化纪检监察工作

本报讯(胡玉皎)沙河市检察院积极探索新思路,有效发挥纪检监察职能,促进各项检察工作的健康发展。一是完善监督机制,将“一岗双责”落到实处。加强组织领导,发挥上下级监督作用,细化党风廉政建设目标,切实履行一岗双责。二是拓宽监督途径,形成内外监

督“合力”。建立督查通报制度,与案管部门形成监督合力,主动争取人大、政协监督,认真落实联席会议制度,形成共建互促的良好局面。三是加大监督力度,确保监督效果。加大宣传和教育的力度,建立奖惩制度,将督查情况纳入年底考核,对违法违规案件查办一件处理一件,绝不姑息。

加强检察保障工作

本报讯(丁琳)沙河市检察院大力加强检察经费和物质保障力度,确保有预算经费全部到位。合理编制预算,严格审批监管,从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制

度和扣押款物管理规定,对专项资金坚持专款专用,坚持以制度管人管事,做到有章可循,有效保障了各项检察经费的健康运行和良性发展。

档案工作通过5A级评定

本报讯(元宁)沙河市检察院坚持依法管档、科技强档,不断加强档案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进档案信息化建设,并将档案目标认定工作纳入党组重要议事日程,列入年度工作计划。检察长多次召开党组扩大会议,强调档案工作重要性,积极调动全院干警的积极性,形成全院上下一致服务

档案工作的良好工作氛围。经过4个月的集中建设,该院档案工作做到了档案收集齐全、分类科学、编目规范、排列有序,案卷质量较高,档案利用较充分,发挥了一定效益,并以96分高分,通过河北省档案目标评审组验收,成为沙河市第一家达到5A级标准的单位。

沙河检方:齐头并进创佳绩

建立未成年人关爱基地 护航失足人员回归社会

本报讯(孟宪荣 张静敏 元宁)近日,沙河市人民检察院联合教育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成立沙河市未成年人关爱基地,并在沙河市综合职教中心、邢台市冀南医学中等专业学校、沙河市劳动技工学校成功举行了关爱基地揭牌仪式。该院与三所学校签订了未成年人关爱帮教协议,将为有学习意愿的未达到刑事责任、不捕不诉或附条件不起诉的未成年犯罪嫌疑人提供学习机会,保证未成年人在取保候审或考察期间有一个良好的生活学习劳动场所,并在实习期享受同工同酬待遇,最大限度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未成年人观护基地的正式揭牌,标志着沙河市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向纵深迈进了一大步,将会为沙河市未成年人、青少年的健康成长,为更多家庭的和谐和稳定做出更大的努力和贡献!